

城市家庭的经济条件与储蓄行为^{*}

——来自全国 24 个城市的消费金融调查

张金宝

内容提要:2011 年清华大学中国金融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第三次消费金融调研工作。本文就城市居民家庭经济条件和储蓄行为、家庭拥有住房和养老金账户状况,择要介绍了调研所获得的一些成果。调查表明:家庭储蓄的动机主要为应对突发事件和医疗支出、子女教育和养老,家庭储蓄多少和储蓄的稳定性显著地受到家庭经济条件的影响。低收入家庭的储蓄较少,养老金账户的额度和拥有率都很低,没有住房且缺少金融知识。这使得这部分家庭容易受不利因素影响而陷入经济困境。如何向低收入家庭提供金融教育和服务,改善他们的经济和金融条件,恐怕是今后需要着力解决的问题之一。

关键词:消费金融 消费金融调查 储蓄

从 2011 年 6 月到 2011 年 9 月,清华大学中国金融中心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面向城市家庭的第三次调研工作,旨在获取城市家庭金融的最基本信息,并对调研工作持续加以改进。此次调查仍采用二阶分层抽样。抽样的第一阶段是先抽取城市,我们沿用了第二次调查抽样时选中的城市^①。目的是为了尝试对第二次调查的少量样本家庭进行跟踪调查,获取跟踪调查的初步经验。第二阶段是针对特定的城市抽取被访问的家庭,除少量被跟踪家庭进入样本外,大部分家庭样本是通过重新随机抽样获取的。获得的有效样本家庭数目为 5982 个。调研内容涉及了家庭的基本信息、理财行为、资产负债情况、收入和支出、投资和融资、家庭的住房、医疗和养老保险、家庭的遗产规划等内容。为兼顾跟踪调查的需要,调查内容在形式未做大的变更。

限于篇幅,我们将择要汇报第三次调研的部分成果。考虑到廖理、张金宝(2012)利用第二次调查的数据重点介绍了这些城市居民家庭的理财意识和投融资行为。本文将通过分析第三次调查的数据,着重讨论城市家庭的储蓄行为,以及家庭在住房、养老保险方面的基本特点。由于家庭的经济条件对储蓄行为和家庭的住房状况有重要影响,我们也将概要介绍调研获得的城市家庭经济条件的基本情况。

一、关于调研数据

根据我国地级以上城市规模、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调查将这些城市分为三类。即:经济发达的城市,经济较发达的城市和经济发展水平一般的城市。考虑到我国地区间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本次调查将全国(不含港澳台地区)的城市在地理位置上按东北、华北、华东、华南、华中、西南、西北

^{*} 张金宝,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旅游管理学院国际会计与财务研究中心,邮政编码:100024,电子信箱:zhangjb2@sem.tsinghua.edu.cn。本文得到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中国城市居民家庭/消费者金融研究”(71232003)支持。作者感谢匿名审稿人意见。

^① 在调研所涉及的城市中,第一类城市为:北京、沈阳、上海、济南、广州、重庆、西安和武汉;第二类城市有:包头、吉林、徐州、南昌、海口、昆明、乌鲁木齐、洛阳;第三类城市为:朔州、伊春、安庆、泉州、桂林、攀枝花、白银、株洲。

七个大区进行划分,抽样家庭的样本数量在各个大区之间根据家庭户数按比例分配。除华东地区每个类别的城市各遴选两个外,其余的各大区遴选的城市中,每类城市各包含一个,共计 24 个城市。除少量跟踪的样本家庭外,其余样本家庭通过随机抽样获取。即在每个抽取到的城市中,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抽取居民居住的小区。调研员进入到小区后,按照右手定则的随机抽取被访问的家庭。调研获得的数据基本满足了随机性要求。在访问对象上,我们要求受访者必须熟悉家庭经济状况,是家庭经济活动的主要决策者,以保证获得的数据能够准确反映家庭各种信息。

跟踪调查的家庭样本主要分布在北京、上海、广州、济南、沈阳、武汉、重庆几个经济发达的城市。由于样本量较少,我们暂不对跟踪样本作对比分析。因此本文将要报告的内容,是将跟踪样本家庭和重新随机抽样获得的家庭作为一个整体,利用调研数据分析家庭的经济活动所得到的一些成果。

二、家庭的经济情况的基本分析

(一) 资产和负债

表 1 是基于调研样本给出的统计结果。该结果在计算时考虑了样本的权重,^①即样本所代表的家庭在全部家庭中所占的比重。表中的“均值”项,代表全部家庭所拥有的该项资产的平均值。以住房项为例,它代表我们根据样本家庭推算的全部住房资产的价值平均到每个家庭上所得到的均值。表中的“资产占比”是以百分比的形式表示的该项资产在家庭总资产中的比重。“参与率”代表拥有该项资产的家庭在全部家庭中所占的比率。可以看出:我国城市居民家庭所拥有的资产总额平均约为 718010 元。家庭拥有的净资产约为 672508 元。在总资产中,所占份额最高的是房产,约占家庭资产的 68.6%。其次是定期存款,占家庭资产总额 4.53%。家庭拥有的活期存款约占家庭总资产的 3.96%。总的看,存款在家庭资产中的占比为第二位,达到了 8.5%。然后是自有汽车,约为家庭总资产的 3.82%。需要说明的是:80.22%的家庭拥有房产,85.76%的家庭拥有活期存款,超过 60%的家庭拥有定期存款,这表明住房和存款这两种资产仍是我国绝大多数城市家庭持有资产的主要形式。在家庭的投资产品中,持有保值类商品的家庭较多,占全部家庭总数的 44.28%,购买储蓄性保险的家庭占比为 29.02%。相比之下,投资股票和基金的家庭则相对少些,分别占家庭总数的 22.65%和 17.39%。这个现象说明,我国城市居民家庭更倾向于比较安全的投资方式。调查显示,拥有住房贷款的家庭比例有所增加。其中,17.99%的家庭在购房的过程中使用了商业银行贷款,这些家庭平均的贷款额度为 15.79 万元。15.34%的家庭在购房过程中向亲友筹借了所需的部分款项,平均筹借的额度为 7.95 万元。家庭汽车贷款比例为 2.32%,短期消费信贷的比例家庭占比为 5.90%,表明我国发展面向城市居民家庭的消费信贷仍有较大的空间。

(二) 收入和支出

表 2 中的“均值”项,是该项收入平均到所有家庭计算所得出的结果。价值占比是该项收入占全部家庭总收入的比例。固定工资与津贴是家庭总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价值占比(即该项收入与总收入的比)达到 42.43%。工资与津贴的拥有率达到了 82.13%。排在其后的收入来源为经营性收入,价值占比为 26.79%,但其拥有率为 37.33%,低于奖金(47.44%)、存款利息(52.66%)、单位缴纳的三险一金(50.38%)和个人缴纳的三险一金(49.39%)。考虑到个人投资股票和基金类的产品有赔钱和赚钱两种情况,我们将投资于基金和股票获得的收入分两种情况进行讨论。以股票为例,调查结果表明,有 10.29%的家庭从投资股票中获得了收入,有 10.39%的家庭投资股票却

^① 权重的计算方法参见廖理、张金宝著的《中国消费金融调研报告 2010》第 132 页。

赔了钱。从家庭数量的角度看,投资股票赔钱的家庭数目和赚钱的家庭数目基本持平。从价值的角度分析,投资股票赚钱的家庭所赚得收入相当于所有家庭收入的 1.87%,而赔的钱相当于所有家庭收入的 1.89%。这表明从价值的角度看,总体上家庭投资股票是略有亏损的局面。家庭购买基金的情况,与股票略有不同。投资基金获得的收入占家庭总收入的 1.12%。投资基金的家庭在投资基金的活动中遭受的损失约占家庭收入的 0.84%,这意味着家庭投资基金总体上是略有盈余。

表 1 城市家庭的资产和负债

资产和负债项目	均值(元)	资产占比(%)	参与率(%)
现金数值	17079	2.38	96.23
活期存款	28121	3.92	85.76
基金价值	7248	1.01	17.39
国债	1232	0.17	4.99
企业债	687	0.10	2.03
借给亲友的钱	6155	0.86	21.72
定期存款	32514	4.53	60.73
储蓄性保险	6419	0.89	29.02
股票市值	11839	1.65	22.65
其他金融资产	7327	1.02	8.14
养老金账户	13600	1.89	58.32
企业年金	4437	0.62	24.24
住房公积金	8822	1.23	44.65
大件耐用品	18602	2.59	75.16
保值商品	16836	2.34	44.28
商业资产	17145	2.39	14.12
自有汽车	27424	3.82	26.56
自有房产	492523	68.60	80.22
总资产小计	718010	100.00	
购房银行贷款	28412	3.97	17.99
购房向亲友借款	12196	1.70	15.34
汽车贷款	1435	0.20	2.32
其他长期借款	2088	0.29	2.50
短期消费贷款	475	0.07	5.90
其他短期贷款	896	0.13	2.84
总负债小计	45502	6.36	
家庭净资产(总资产 - 总负债)	672508		

表 2 城市居民家庭收入状况

项目名称	总体均值(元)	收入/总收入(%)	拥有率(%)
经营性收入	23970	26.79	37.33
固定工资与津贴	37962	42.43	82.13
奖金	9015	10.08	47.44
工作外劳动收入	5315	5.94	24.18
股票收入(盈利)	1672	1.87	10.29
股票收入(亏损)	1688	1.89	10.39
基金收入(盈利)	1003	1.12	9.48
基金收入(亏损)	753	0.84	8.84
国债变现收入	178	0.20	6.95
存款利息	814	0.91	52.66
储蓄性保险利息	306	0.34	18.30
其他财产收入	484	0.54	10.76
离退休保险金	5221	5.84	34.67
三险一金(单位缴纳)	4911	5.49	50.38
其他转移性收入	715	0.80	11.24
工资中由个人缴纳的三险一金	2961	3.31	49.39
纳税额(减项)	2614	2.92	43.81
总计	89474	100	

尽管如此,结合表 1 中家庭持有的股票和基金的市值综合来看,家庭投资股票和基金的综合收益率 1.2% 左右。而根据同期家庭持有的定期存款所得的利息收入来看,家庭存款的收益率达到了 2.5%。这意味着资本市场给投资者的回报还不如存款利息的一半。

表 3 反映的是城市家庭年均支出的状况,^①除消费性支出影响家庭的储蓄外,转移性支出也会对家庭的储蓄产生影响(Chamon & Parsad 2010; Ulker 2008; Danziger et al., 1981),所以表 3 也对家庭的转移性支出进行了统计。

从调研结果我们可以详细地看到各项支出的均值和所占支出比例。其中占比例最大的是饮食支出,占 29.66%,均值为 17539 元。其次是衣着费用,均值为 6175 元,占比 10.44%。其后是居住费用占支出总量的 7.53%,衣食住行四项支出的总和约占家庭支出的 53.1%。文化娱乐及应酬与

^① 按照国家统计局的统计口径(参见《中国城市生活与价格年鉴》),家庭支出包括消费性支出、转移性支出、购房支出、借贷支出和社会保障支出。因为住房支出和借贷支出只是引起家庭资产形态的变化,即由现金变成住房或借出款项,而与家庭的储蓄活动关系密切的可支配收入并不包含社会保障性支出,故后三项支出未在表 3 列示。

子女教育两项的开销,均值分别为 4217 元和 3692 元,占比为 7.13% 和 6.24%。值得注意的是,家庭交往用礼金花销也在增加,年均达到了 3565 元,占比为 6.03%,超过了自付医疗及保健费用(3.53%),非储蓄性保险产品的支出占 1.47%。占比最低的是公益捐助等,所占比例为 1.49%。将家庭缴纳的税计算在内,转移性支出占了整个支出的 18.54%,超过了家庭的衣着支出。

表 3 我国城市家庭支出状况

项目名称	平均值(元)	支出占比(%)
饮食支出	17539	29.66
衣着	6175	10.44
家庭设备及用品	4248	7.18
通讯费	2509	4.24
交通费	3251	5.50
自付医疗及保险费用	2085	3.53
文化娱乐及应酬费用	4217	7.13
居住费用	4453	7.53
子女教育	3692	6.24
赡养费用	3078	5.20
非储蓄性保险产品	870	1.47
交往用礼金	3565	6.03
公益捐助等	841	1.42
纳税额	2614	4.42
总计	56523	100

三、城市家庭的储蓄活动分析

(一) 城市家庭储蓄的行为

家庭的收入去除掉消费支出、转移性支出和社会保障性支出后,通常被家庭用来储蓄或投资。但从前述的家庭资产负债表看,剩余收入的大部分被家庭用来储蓄了,^①因此储蓄无疑是家庭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

1. 城市家庭储蓄的动机

储蓄动机对储蓄的影响被相当多的文献提及(Charles, 2007; Miles, 1997; Menchik & David, 1983),是研究家庭储蓄行为的一个重要变量。图 1 给出了家庭储蓄动机的调研结果。我们将家庭储蓄的动机分为以下几个选项:应付突发事件及医疗支出、养老储蓄、子女教育、购房或装修、购买汽车或大件耐用消费品、自身教育、安全保障。从统计结果看,其中占比最大的三项分别是应付突发事件和医疗支出(23.52%)、为子女教育储蓄(22.12%)、为养老储蓄(19.35%)。排在其后的储蓄动机是安全保值,占 13.24%。有文献认为中国储蓄率上升至于购房、汽车等的储蓄动机所占比

^① 这里的“储蓄”是指家庭的储蓄存款或购买的储蓄性保险产品。

例相对较小,其中购房和装修占 9.93%,购买汽车和大件耐用消费品占 6.55%。这表明,现阶段我国城市居民家庭储蓄的动机主要是养老、医疗和子女教育以及应对意外的突发事件的预防性动机。

联系前文提到的家庭投资股票和债券的情形,我们发现一个值得关注的现象:对部分投资股票和基金的家庭而言,当他们希望通过投资基金和股票获取投资收益时,他们的实际投资收益并不高。相反,当家庭为养老、医疗和子女教育以及意外事件储蓄时,获得收益反而比投资金融证券要高。如果再考虑家庭投资股票和债券承担的风险,很难说这些家庭在资产配置方面是理性的,其中的原因有待深入探讨。

2. 城市居民家庭选择储蓄银行时考虑的因素

表 4 对家庭在选择储蓄银行时考虑的因素进行了统计。结果显示,约有 26.47% 的家庭选择工资发放银行作为储蓄银行。24.64% 的家庭选择储蓄银行时主要考虑该行的网点数量和地理位置。约有 16.72% 的家庭考虑办理储蓄业务时银行的效率和服务态度。这三个因素约占总数的 68.1%。说明多数家庭选择储蓄银行时主要考虑的是服务便利。只有 18.68% 的家庭考虑的是存款利率的高低,11.42% 的家庭考虑服务费用的优惠。也就是说,多数家庭考虑储蓄银行的首选因素并不是出于对储蓄带来的收益而考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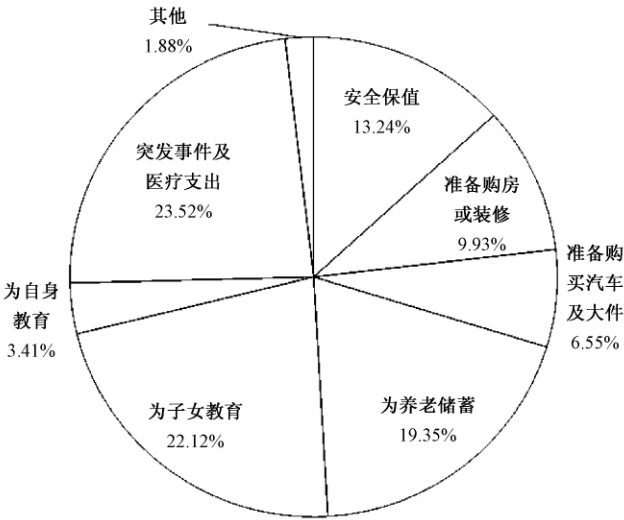


图 1 城市家庭储蓄的动机

表 4 城市家庭选择储蓄银行时考虑的首要因素

	首要因素	占比(%)
1	工资发放银行	26.74
2	网点数量及地理位置	24.64
3	存款利率高低	18.68
4	业务办理效率及服务态度	16.72
5	服务费用等优惠	11.42
6	其他	1.98

3. 家庭对储蓄利率水平的感受

尽管在储蓄时,储蓄的收益或者利率水平并不是家庭关注的首要因素。但并不意味着家庭忽视储蓄的利率水平。表5按照家庭财产的多少分类统计了家庭对储蓄利率的感受。结果表明:无论家庭处在哪个财富水平上,认为储蓄利率太低或较低的家庭比例均超过了67%,尤其是财富在200万元以上的家庭,认为储蓄利率水平较低或太低的比例超过了80%。认为利率处在正常水平的家庭比例在14.29%—37.64%之间。而认为储蓄利率偏高或较高的家庭则非常少见,仅为5%左右。

表5 城市家庭对储蓄利率的感受(%)

财富(万元) 感受	0—5	5—10	10—20	20—50	50—100	100—200	200 以上
太低	41.10	34.78	34.72	34.59	31.67	26.31	40.24
较低	34.04	25.50	32.66	39.31	39.36	44.87	40.70
正常	19.28	37.64	22.92	20.55	24.23	23.61	14.29
偏高	4.54	2.07	7.86	5.11	3.70	4.92	3.59
较高	1.04	0.00	1.84	0.45	1.03	0.29	1.19

4. 家庭对储蓄和投资的选择

既然多数家庭认为储蓄的利率较低或太低,那么当有更多的投资机会可以选择的时候,家庭是否会减少储蓄,转而进行投资呢?表6给出了针对这个问题的统计结果。调查显示:当家庭财富在0—5万元时,家庭愿意减少储蓄进行投资的比例达到了54.86%。当家庭的资产在5万—50万元之间的三个档次时,至少有42%以上的家庭会减少储蓄增加投资。当家庭的资产大于50万元时,愿意减少储蓄进行投资的家庭比例超过了60%。在多数家庭认为储蓄利率较低的情况下,家庭拿出部分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显然是为了追求更高收益,至少是做一种尝试,尽管事后证明总体上家庭的投资效果并不好。

表6 城市家庭面临更多投资机会的选择偏好(%)

(万元)	0—5	5—10	10—20	20—50	50—100	> 100
是	54.86	43.19	45.01	42.49	61.07	61.77
否	18.16	27.22	30.20	33.05	19.37	14.58
不确定	26.98	29.59	24.79	24.47	19.56	23.65

(二) 家庭储蓄的现状

1. 家庭储蓄的稳定性

表7按照家庭财富的多少分成7个组别,然后分别统计了每个组别拥有稳定储蓄的家庭所占的比例。结果表明,财富越多的家庭组别中,拥有稳定储蓄的家庭比例也越高。从家庭财富最低组别(0—5万元)仅36.79%的家庭拥有稳定的储蓄,而在财富最高的组别(>200万元),这个数字达到了82.66%。

2. 家庭储蓄存款的期限结构

表8描述了我国城市家庭储蓄的期限结构。我们按照户主年龄分组对家庭的存款期限结构情

况统计。^① 表格中的数字表示的,是该年龄组的家庭该种期限的存款(含储蓄性保险)所占该组存款总额的比重。以户主年龄为 25 岁以下的家庭组别为例,与活期存款对应的统计数字表明:该组家庭把存款的 59.30% 放到了活期存款账户。从统计结果来看,活期存款的比例最高,平均值都在 50% 左右,并且随着年龄的增长,活期存款的比例有下降的趋势。比例次高的是一年期存款,该种期限存款的比例均值在 14.25% 到 17.60% 之间。存款比例第三高的是三年期存款,均值在 4.37% 到 6.29% 之间。三个月存款的比例最低,次低的是半年期存款和五年以上存款。如果从银行的角度来分析,对于每个家庭组别而言,1 年以上的定期存款占比在 24.1% 到 35.8% 之间,这意味着至少有 24.1% 的城市家庭存款成为银行稳定的长期资金来源。

表 7 城市家庭储蓄的稳定性情况(%)

(万元)	0—5	5—10	10—20	20—50	50—100	100—200	200 以上
是	36.79	40.09	46.11	56.17	71.85	78.42	82.66
否	63.21	59.91	53.89	43.83	28.15	21.58	17.34

表 8 城市家庭储蓄存款的期限结构(%)

	活期	三个月	半年期	一年期	二年期	三年期	五年期	五年以上
25 岁以下	59.30	1.47	2.11	14.85	4.08	4.70	2.07	1.64
25—34 岁	55.16	2.26	2.41	16.45	4.18	4.86	2.79	3.86
35—40 岁	47.60	1.24	1.78	16.55	3.71	5.26	3.84	4.76
41—50 岁	43.62	1.67	2.92	17.60	4.62	5.94	3.88	3.24
51—60 岁	41.04	1.52	3.18	15.41	5.19	4.37	2.98	3.07
60 岁以上	51.92	2.10	2.40	14.25	1.19	6.29	1.97	0.40

3. 家庭储蓄存款特征分析

家庭储蓄活动形成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两类主要的存量资产。通常储蓄性保险是指能够归还本金的保险产品。它兼具保险和储蓄两种功能,为了更全面地描述我国地级以上家庭城市的储蓄现状,我们的分析也将家庭的储蓄性保险包括在内。分析这些资产的目的是对家庭储蓄活动的结果作简单概括。表 9 给出了按照家庭的户主年龄、职业、城市类别和收入状况分类进行统计得到的结果。

从年龄分组的情况看,户主年龄处在 25—34 岁年龄段的家庭持有的活期存款较多,约占全部家庭活期存款总额的 51.38%。其次是户主年龄在 41—50 岁、35—40 岁之间的家庭,所拥有的活期存款约占全部家庭总量的 28.11% 和 24.35%。户主处在 25 岁以下、51—60 岁年龄段的家庭,活期存款约占全部家庭的 10% 左右。家庭持有定期存款的规律与之类似,从总量看,户主处在 25—34 岁的家庭持有的定期存款最多,约占全部家庭的 37.08%。排在之后的依次是户主年龄处在 41—50 岁、35—40 岁的家庭。持有的定期存款总额依次占全部家庭总量的 21.66% 和 20.33%。户主年龄在 60 岁以上的家庭,由于家庭主要成员已经退休,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的水平均明显下降。储蓄性保险的持有规律与定期存款类似,也是处在户主年龄处在 41—50 岁、35—40 岁的家庭

^① 这里的户主并非户籍管理意义上的“户主”,而是指家庭经济活动的决策者或重要的参与者,即前文提及的受访对象。

表 9 城市家庭的拥有的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和储蓄性保险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储蓄性保险		
	平均值 (元)	价值占 比(%)	拥有率 (%)	平均值	价值占 比(%)	拥有率 (%)	平均值	价值占 比(%)	拥有率 (%)
户主年龄分组									
25岁以下	25242	10.78	77.08	18809	5.30	46.36	2970	4.24	20.86
25—34岁	32487	51.38	84.14	32344	37.08	53.25	6279	36.46	29.85
35—40岁	30324	24.35	77.35	38169	20.33	54.90	7585	20.46	31.88
41—50岁	28536	28.11	74.47	34501	21.66	57.25	7365	23.42	28.74
51—60岁	18809	9.69	71.51	36035	11.33	52.95	6592	10.49	26.06
60岁以上	12497	3.97	63.72	24927	4.31	42.93	5633	4.93	16.01
婚姻状况									
未婚	31359	25.43	84.53	30307	21.24	51.94	5480	19.46	22.16
已婚	27738	71.39	76.98	33867	75.32	54.49	6619	74.58	30.12
其他(离异或丧偶)	18498	3.18	60.06	23114	3.44	37.74	7908	5.96	23.27
受访者职业									
政府机关、党群组织的负责人或中高级官员	66227	6.39	88.67	73089	6.08	73.25	8780	3.77	34.85
企业事业单位的管理人员	30279	14.55	81.86	43886	18.19	61.53	10876	23.24	33.51
政府或企业事业单位的普通员工	28829	18.27	83.15	32287	17.64	59.66	5198	14.65	28.02
专业技术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士	27941	9.54	85.12	33320	9.81	55.41	5086	7.72	27.80
技术工人	17582	7.79	71.79	24693	9.43	49.25	3245	6.39	26.14
个体户	42568	25.14	77.37	38627	19.67	53.93	8017	21.05	32.49
自由职业者	22314	3.66	77.83	23092	3.27	44.11	6694	4.89	27.12
其他职业	21128	8.15	72.20	18970	6.31	35.97	4724	8.11	19.87
待业	14860	1.60	68.71	21068	1.96	44.64	3715	1.78	23.24
退休	15545	4.92	69.55	27951	7.63	50.74	5972	8.40	23.97
学历									
初中及以下	16735	13.40	64.09	19245	13.33	41.17	2855	10.04	21.62
高中及中专	23389	27.63	77.58	30428	31.11	54.04	4443	23.07	25.03
本科及大专	36471	53.89	84.54	38269	48.93	57.69	8820	57.28	33.38
硕士	55925	4.75	94.12	85414	6.27	72.28	23660	8.82	36.60
博士	58991	0.34	100	72592	0.36	78.31	31424	0.78	27.37
城市类型									
第一类城市	40894	42.16	87.29	55225	49.25	61.66	12238	55.28	28.54
第二类城市	27298	13.26	85.84	30642	12.88	64.53	6425	13.67	39.53
第三类城市	21859	44.58	70.20	21476	37.88	43.86	3476	31.05	21.55
收入划分变量									
1—10000元	5822	0.58	52.69	7327	0.63	18.43	563	0.25	12.03
10001—20000元	9333	2.44	54.65	4305	0.97	21.15	1386	1.61	13.76
20001—50000元	10207	11.58	68.64	14094	13.84	45.31	2343	11.81	20.05
50001—100000元	24635	27.63	84.77	31479	30.54	59.25	4528	22.56	25.91
100001—200000元	44373	26.52	90.61	49353	25.52	67.37	8137	21.60	34.00
200001—500000元	78738	17.14	92.50	86078	16.21	65.15	21701	20.98	45.08
≥500001元	213375	14.11	92.21	214910	12.30	67.77	72163	21.20	59.72

持有的额度较高。但值得关注的是,储蓄性保险的持有率并不高,在 16.01%—20.86% 之间。

从家庭的婚姻状态来分析,户主为“未婚”的家庭持有的活期存款平均达到了 31359 元。其次是户主为“已婚”的家庭,持有的活期存款平均达到了 27738 元。户主为“离异或丧偶”的家庭持有的活期存款最少,平均每个家庭持有的额度为 18498 元。家庭持有定期存款的特征与此类似,户主为“离异或丧偶”的家庭持有的平均额度最少。但这部分家庭平均持有的储蓄性保险额度却是最高。

从户主所从事的职业角度分析,平均持有的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额度最高的是政府机关、党群组织的负责人或中高级官员,分别为 66227 元和 73089 元。平均持有的活期存款额度排在第二至五位的家庭户主所从事的职业依次是:个体户、企业事业单位的管理人员、政府或企事业单位的普通员工、专业技术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士。平均持有的定期存款额度排在第二位至第 5 位的依次是:企事业单位的管理人员、个体户、专业技术人员或其他专业人士、政府或企事业单位的普通员工。考虑到个体户的持有的存款的目的不光是为了储蓄,还有可能是为了自己的商业经营。如果将其排除的话,家庭户主职业与其持有的活期存款额度、定期存款额度之间的规律基本上是一致的。调查显示平均来看,企事业单位的管理人员持有的储蓄性保险最高。其后依次是政府机关党群组织的负责人或中高级官员、个体户和自由职业者。

调查结果表明活期存款平均额度、储蓄性保险的平均额度均与学历之间的正向关系。以活期存款为例,户主学历为初中及以下的家庭,平均持有的活期存款的额度为 16735 元,而户主学历为本科及大专、硕士和博士的家庭则分别为 36471 元、55925 元和 58991 元。定期存款的持有规律与活期存款类似,只不过在高端学历的硕士和博士阶段略有差异。

从家庭年均可支配收入角度可以看出,家庭收入越高其平均持有的定期存款和活期存款和储蓄性保险的额度也越高。但从总量上看,因为处在收入高端的家庭数量较少,所以他们在全部家庭拥有的存款总量中的占比并不高。从总量上看年收入为 50001—100000 元家庭所有拥有的存款总量和储蓄性保险总额最高,分别占活期存款和定期存款总量的 27.63% 和 30.54%,储蓄性保险总额的 22.56%。

从城市类型的角度看,家庭持有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和储蓄性保险的规律是一致的。处在经济发达城市的家庭所持有的定期存款、活期存款和储蓄性保险,均明显高于处在经济较发达和经济发展水平一般的城市的家庭。在经济发展水平一般的城市,三类资产的持有率均显著低于其他两类城市。说明家庭所处的城市环境对家庭财富的积累有明显的影响。

四、城市家庭的住房情况

(一) 家庭拥有住房的现状

1. 我国城市居民拥有住房的情况

表 10 按地区统计了城市家庭拥有住房的情况。统计显示,住房拥有率最高的是西北地区的城市,平均每个拥有住房的家庭的房产价值为 22.15 万元。统计显示,华北地区家庭平均拥有的住房价值最高为 112.5 万元,其次是华东和华南地区。

表 10 我国家庭拥有住房的情况(按地区划分)

	东北	华北	华东	华南	华中	西北	西南
住房价值(万元)	35.74	112.51	92.97	70.62	45.28	22.15	47.06
住房拥有率(%)	87.6	81.07	79.07	69.15	83.73	90.79	81.34

表 11 按家庭财富的多少分类统计了不同家庭组别住房拥有率及拥有住房的平均价值。从中可以看出,无论住房拥有率还是住房的价值,都与家庭的财富呈显著的正相关。具体地,处在财富低端(5 万—10 万元)的家庭住房拥有率仅为 55.98%。

表 11 我国家庭拥有住房的情况(按财富划分)

	5—10	10—50	50—100	100—300	300 以上
住房价值(万元)	7.47	22.85	52.08	115.81	278.34
住房拥有率(%)	55.98	88.95	98.62	99.18	99.74

2. 家庭购买住房的资金来源

图 2 给出了上述有房家庭购买住房时的资金来源情况。如果把全部有房家庭购买住房的资金看作是一个整体,图 2 描述了资金筹集渠道的情况。可以看出,自有资金占全部购房资金的 92.45%,通过向亲友借款的方式筹集的资金占全部购房资金的 4.39%,商业贷款筹集的购房资金约占全部购房资金的 2.83%,使用公积金贷款筹集的资金占比最小,仅为 0.33%。

(二) 关于无房户的调查

1. 家庭没有买房的原因

针对无房的家庭,我们调查了家庭没有买房的原因。调查显示,58.96%的无房家庭没有买房的原因是因为没有足够的首付款(见图 3)。有 7.57%的无房家庭虽然有能力和支付首付款,但难以筹集到其他资金。10.24%的家庭能够筹集首付款和其余资金,但因还款面临较大的经济压力而没有买房。只有 12.39%的家庭没有买房不是因为资金的原因,而是等待有利的时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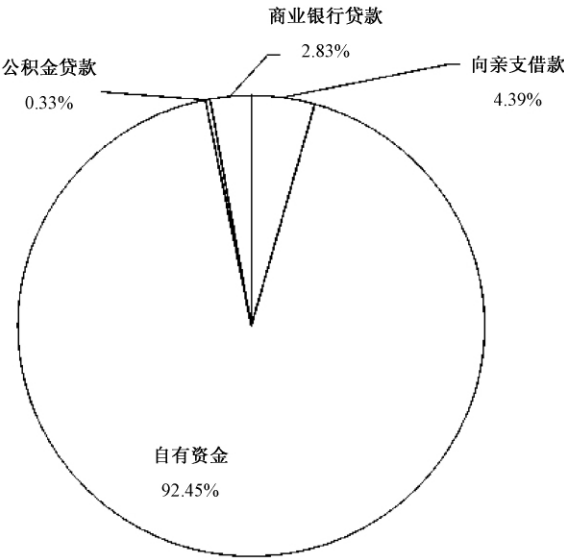


图 2 家庭购买住房的资金来源

2. 家庭对住房贷款的了解程度

当家庭有能力支付首付款而难以筹集其他资金时,可能有两种情况:一种是家庭自身的经济条件难以满足借款的要求。另一种情形是由于家庭缺乏必要的金融知识,对金融机构提供的筹资途径缺乏应有的了解。表 12 按照财富多少分类统计了样本家庭对购房贷款的了解程度。处在财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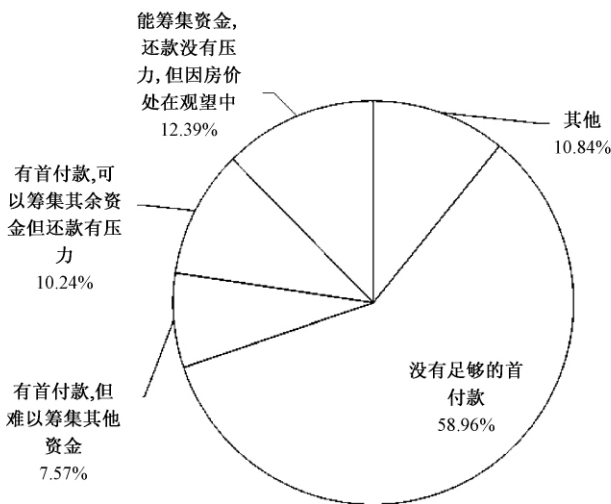


图 3 家庭没有买房的原因

低端的家庭(财富 < 50 万)的家庭,对住房贷款不知道或不太了解的比例接近或超过 70% ,只有 4% 左右的家庭对住房贷款比较了解或非常了解。通常,处在财富低端的无房户往往是潜在的购房者,这或许表明缺乏金融知识是家庭难以筹措住房资金的原因之一。

表 12 我国居民对购房贷款的了解程度(%)

(万元)	0—5	5—10	10—20	20—50	50—100	100—200	200 以上
不知道	53.37	52.59	51.07	45.21	21.97	24.55	16.34
不太了解	23.01	19.47	18.26	29.23	27.64	21.96	15.61
有所了解	19.38	24.68	26.92	20.62	37.72	35.82	43.33
比较了解	3.73	3.15	3.21	4.24	10.06	14.24	16.36
非常了解	0.52	0.11	0.54	0.71	2.61	3.43	8.35

五、城市家庭养老和社会保障

(一) 家庭养老金账户的情况

表 13 分别按户主年龄、家庭的年均可支配收入以及家庭所处的城市统计了家庭养老保险的拥有率和平均额度情况。表中的“均值”是指该组别全部的养老金账户额度平均到该组别的每个家庭所得的数值。“拥有率”是指该组别家庭拥有养老金账户的比例,反映了社会保障制度在该组别家庭的覆盖程度。从户主年龄的角度看,养老金账户拥有率较高的家庭的户主年龄一般在 41—50 岁、35—40 之间。户主年龄在 25 岁以下的家庭拥有养老金账户的比例最小,只占 39.79%。

按家庭的收入分组统计可以看出,家庭的年均可支配收入越低,养老金账户的拥有率越低,换句话说家庭享受社会养老保障的可能性越低。结合本文第二、第三、第四部分的介绍,低收入家庭的储蓄较少、养老金账户的覆盖率也较低,加之收入较少的共同作用,使这部分家庭缺少住房,缺乏必要的知识改善金融条件,一旦遭遇到偶然不利因素(如疾病、意外伤害等)则容易陷入经济困境。

从家庭所处的城市来看,经济发达的城市其居民家庭养老金账户拥有率越高(62.35%),而处

在第三类即经济发展水平一般的城市,其养老金账户的拥有率最低(44.88%)。说明养老金制度在不同级别的城市存在一定的差异。

表 13 城市家庭的养老保险状况

	平均值	价值占比(%)	拥有率(%)
户主年龄分组			
25 岁以下	6781	4.57	39.79
25—34 岁	10625	29.12	51.94
35—40 岁	15663	19.95	56.58
41—50 岁	19693	29.55	56.95
51—60 岁	15229	11.44	55.61
60 岁以上	13002	5.37	54.66
家庭的收入			
1—10000 元	4043	0.84	34.22
10001—20000 元	3581	1.93	30.54
20001—50000 元	7100	16.68	45.43
50001—100000 元	13539	31.43	55.34
100001—200000 元	19473	24.09	64.74
200001—500000 元	36646	16.51	70.14
≥500001 元	62315	8.53	70.97
城市类型			
第一类城市	19266	41.07	62.35
第二类城市	16476	16.55	59.23
第三类城市	10050	42.38	44.88

六、结束语

利用清华大学中国金融研究中心第三次调查获得的数据,本文初步分析了我国城市居民家庭的经济条件和储蓄行为,以及家庭拥有的住房和养老金账户情况。第一,综合家庭的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以及储蓄情况,发现总体上家庭对股票和基金等金融产品的投资效果并不好,其获得的收益还不及储蓄带来的利息收入。这说明,部分城市家庭的投资并不理性。第二,家庭储蓄的动机主要是为了应对突发事件和医疗支出、子女教育和养老,并不是出于对储蓄带来的利息收益方面的考虑。家庭储蓄多少和储蓄的稳定性显著地受到家庭户主的年龄、学历和家庭收入的影响。第三,我国城市居民购房的资金来源中,自有资金占绝对多数。阻碍无房户家庭购房的首要原因是难以筹集足够的首付资金。即便在能够缴纳首付资金的条件下,仍有近五分之一的家庭难以筹集到其余资金,这可能和家庭对获得银行贷款的知识缺乏了解有关。第四,低收入家庭的养老金账户的额度和拥有率都很低,此外低收入家庭储蓄较少,没有住房,缺少必要的金融知识,很容易受到不利因素的影响而陷入经济困境。如何向低收入家庭提供金融教育和服务,改善他们的经济和金融条件,恐

怕是今后需要着力解决的问题之一。

需要说明的是,本文所报告的仅仅是根据调查样本所做出的统计结果。限于样本的数量,这些数据所得出的相应结论,其稳健性需要通过持续调研工作进一步验证,从而不断深化、修正对我国城市家庭金融活动的认识。

参考文献

- 廖理、张金宝 2011 《城市家庭的经济条件、理财意识和投资借贷行为——来自全国 24 个城市的消费金融调查》,《经济研究》增 1 期。
- 廖理、张金宝 2012 《中国消费金融调研报告》,经济科学出版社。
- 国家统计局城市社会调查司 2009 《中国城市(镇)生活与价格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 Chamon M. D. and Prasad E. S. , 2010, “Why Are Saving Rates of Urban Households in China Rising?” , *American Economic Journal: Macroeconomics* , Vol. 2 , No. 1 , 93—130.
- Charles Yuji , Horioka and Wan Jumin , 2007, “The Determinants of Household Saving in China: A Dynamic Panel Analysis of Provincial Data” , *Journal of Money , Credit and Banking* , Vol. 39 , No. 8 , 2077—2096
- Danziger , S. , Haveman R. and Plostnick R. , 1981, “How Income Transfer Programs Affect Work , Savings and the Income Distribution: A critical Review” ,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 Vol. 19 , No. 3 , 975—1028.
- Menchik , P. L. and David M. , 1983, “Income Distribution , Lifetime Savings and Bequests” ,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 Vol. 73 , No. 4 , 672—690.
- Miles , D. , 1997, “A Household Level Study of the Determinants of Incomes and Consumption” , *Economic Journal* , Vol. 107 , No. 440 , 1—25.
- Ulker , A. 2008, “Household Structure and Consumption Insurance of the Elderly” , *Journal of Population Economics* , Vol. 21 , No. 2 , 373—394.

Economic Performance and Saving Behaviors of Urban Household

——Evidence from a Survey of Consumer Finance of 24 Cities in China

Zhang Jinbao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CCFR of Tsinghua University has conducted the third survey of consumer finance. This paper provides some analysis about the economic performance , saving behaviors , housing and pension account of urban household in China by using the survey data. We found that most household saved money for the emergencies , children’ education and pension. The economic performance has a significant impact on the amount of saving and its stability. The low-income household usually has fewer savings and pension , no housing and lack financial knowledge which makes them more likely fall into a distress after adverse shocks. How to provide financial education and financial services to them may be a problem to be solved in the future.

Key Words: Consumer Finance; Survey of Consumer Behavior; Savings

JEL Classification: D11 , D12 , D91 , D92 , G22

(责任编辑: 松 木)(校对: 梅 子)